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，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16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董事7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符冠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公司独立董事赵曙明、李文智、朱增进向董事会递交了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，并将在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

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《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公司《2015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母公司2015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518,301,840.72元，2015年5月派发现金股利50,466,445.14元，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为209,375,191.63元，按实现净利润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,937,519.16元之后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656,273,068.05元。

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：拟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554,513,42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.20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66,541,610.40元（含税）。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《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，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，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同意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其报酬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定。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授权期限自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，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具体事宜。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《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《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名董事同意，0 名董事反对，0 名董事弃权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《〈公司章程〉修订对照说明》。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《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名董事同意，0 名董事反对，0 名董事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七日